

中國文化大學 10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 3:00

地 點：本校曉峰紀念館 2 樓國際會議廳

主 席：李校長天任

紀錄：趙維娟

列席指導：張董事長鏡湖

出 席：

學術主管代表：林冠群、李細梅、盧光輝、何曜琛、邵宗海、黃鵬林、

陳景祥、任立中、葉明德、陳藍谷(呂文慈代)、楊重信、張建成

行政主管代表：靳宗玫、魏裕昌、施登山、張冠群(呂新科代)、鄧為丞、

李孔智(楊中立代)、吳瑞秀、劉富宣、陳虎生、吳惠純、冉肇蓉、

江界山、陳恆生、陳富都

教師代表：王俊彥、桂齊遜、曾春海、方猷洲、謝春明、周敏潔、

鄭婷婷、李載鳴、江哲賢、游錫榕、王萱琳、江永裕、王義仲、

王淑音、楊之遠、李志仁、翁志祁、張珩、周建亨、謝文恭、

楊馥如、汪進揚、賴素鈴、柯舜智、王毓莉、徐明景、許坤成、

呂文慈、郭瓊瑩、洪禾秣、陳嘉遠、魏香明、蘇俊賢、陳寶山、

林建廷、顏敏仁、呂新科

職員代表：蓋本安、陳怡秀、李淑鈴、畢淑燕

技警工友代表：無

學生代表：石皓宇、黃熠程、朱偉豪、吳易儒、江雨柔、呂 朋、

謝宏宜、黃彥智(陳雅雯)

請假：嚴家仁、林豐澤、楊泰順、郭靜晃、蔡瑋、楊台寧、黃惟馨、

徐亞湘、陳文發、童士豪

壹、報告事項

一、確認上次會議議決事項及執行情形

二、主席報告(略)

三、董事長致詞(略)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修正本校「中國文化大學導師制度實施辦法」第3條、第8條條文，請 審議。

說明：

一、為改進導師輔導業務之實施，擬修訂「中國文化大學導師制度實施辦法」，修訂之條文及對照表如附件1。

二、本案業經102年11月6日第1688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正本校「中國文化大學中華文化專題課程實施要點」，請 審議。

說明：

一、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2。

二、本案業經102年11月6日第1688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修正本校「中國文化大學職業倫理課程實施要點」，請 審議。

說明：

- 一、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3。
- 二、本案業經 102 年 11 月 6 日第 1688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通過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訂定全校各學制班別學生「畢業修業規定」，請 審議。

說明：

- 一、為強化本校學生整體學習成效與專業能力，提升畢業生之升學與就業競爭優勢，特訂定本規定。
- 二、各系所組、學位學程「畢業修業規定」，業經各系所務會議或學位學程委員會議、院務會議、102 年 11 月 20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 三、各系所畢業修業規定如附件 4-附件 15。

辦法：通過後，自 103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審議本校定位與願景，請 討論。

說明:業經本校 102 年 11 月 8 日 102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審議通過:

本校定位:秉承創校理念，涵詠中華文化，培養現代人才之綜合大學。

本校願景:傳揚中華文化，促進跨領域創新，與時俱進，邁向國際。

辦法:本案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請各院系所，一體遵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共同科目與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本校通識教育教育理念與目標，請 審議。

說明:

一、本校通識教育理念：

本校教育主張「通識為體，專業為用」，通識課程的學習在提供學生建立廣博的知識基礎，以厚植學生跨域知能整合的能力，並奠定終身學習的基礎知能。

二、本校通識教育目標：

本校通識教育目標旨在培育學生增進語言溝通與表達的能力、認識與理解多元文化、關懷與省思當代社會議題以及具備科學素養與資訊應用的能力。

三、本案業經 101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為凝聚共識並求周延，請校務會議審議本校通識教育教育理念與目標。

決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 4 時 15 分）